

债券代码：149665

债券简称：21 特信 02

债券代码：149666

债券简称：21 特信 0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出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本次债券全称为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总额为 7 亿元人民币，由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其中 3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品种一），4 亿元为 5 年期（品种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起息，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二、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发布的《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公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22]第 2413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合并口径的净利润为-60,218.4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845.32 万元。因发行人经审计的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发行人发行的债券“21 特信 02”和“21 特信 03”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复牌之日起实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上述债券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后，仅限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可以买入该债券，原持有债券的非专业机构投资者可以选择持有至到期或者卖出该债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已采取定期及不定期重大事项披露提醒、风险核查等措施督促发行人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根据监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调整投资者适当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2年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
告》盖章页)

